

南投縣政府 115 年 1 至 6 月新住民照顧服務措施辦理情形彙整表

重點工作	具體措施	主辦機關	協辦機關	辦理情形		
				單位	量化統計	質化資訊
生活適應輔導	一、加強推廣生活適應輔導班及活動，充實輔導內容、教材與教學方法，加強種子教師，跨文化培訓，鼓勵家屬陪同參與。	內政部	陸委會 教育部 衛福部 勞動部 輔導會 地方政府	社會及勞動局	新住民家庭服務中心 115 年 1-6 月辦理 18 場次新住民生活適應課程及活動，共 448 人次參與，其中女性 326 人次，男性 112 人次。	新住民家庭服務中心 115 年度辦理服務方案包括： 1. 個人支持 - 南投新住力 - 培力・共創・共好實踐工作坊「法在身邊」 - 新住民家庭安心法律諮詢。 2. 家庭支持 - 我的晚年我做主：新住民安老生活、愛在酵中：新住民夫妻共幸福課、南投新住力-新時代。 3. 社會支持 - 「世界節・家不同」文化節慶、手作體驗、巡迴宣導、性別意識培力。 4. 資訊支持 - 「AI 造夢・聲映故鄉」新住民影音創作培力。
				衛生局	預計 115 年 8 月 12 日辦理「周產期高風險孕產婦(兒)照護工作教育訓練暨個案討論會」。	透過研習強化臨床實務工作者及新住民生育保健通譯員之志願服務人員之專業知能與敏感度，以提升高風險及新住民孕產婦身心健康及照護品質。

南投縣政府 115 年 1 至 6 月新住民照顧服務措施辦理情形彙整表

重點 工作	具 體 措 施	主 辦 機 關	協 辦 機 關	辦 理 情 形		
				單位	量化統計	質化資訊
				民政處	115 年度於南投市及草屯鎮辦理 2 班新住民生活適應輔導課程，辦理期間為 5 月 24 日至 6 月 28 日，每班 25 人，共計 50 人參與，提供多元化學習內容。	透過生活適應及權益保障等系列課程，搭配地方文化走讀及食農教育體驗，引導新住民及其家庭成員認識在地文化、熟悉生活環境及相關資源，提升在臺生活適應能力及對自身權益的認知，增進社會參與及文化交流，協助融入在地生活，營造多元文化共融的友善環境。
	二、提供新住民生活適應輔導相關諮詢資料服務窗口。	內政部	外交部 教育部 陸委會 衛福部 地方政府	社會及勞動局	1. 設置新住民家庭服務中心、及 6 個科室窗口辦理相關新住民服務方案提供新住民服務。 2. 新住民家庭服務中心： 115 年度 1-6 月，共輔導 104 戶新住民家庭，並運用社工人員、新住民電話關懷員提供電話關懷 400 人次及福利諮詢 25 人次。 新住民家庭服務中心 115 年 1-6 月辦理 18 場次新住民生活適應課程及活動，共 448 人次參與，其中女性 326 人次，男性 112 人次。	1. 社會及勞動局設置以下窗口提供新住民服務： (1) 南投縣新住民家庭服務中心（婦幼館 3 樓）- 提供新住民之心理輔導、社會福利服務。 (2) 社會救助科-提供設籍前新住民社會救助補助計畫。 (3) 勞工行政科-提供新住民就業服務、提供職業訓練等業務。 (4) 社工及兒少科-設置各區社會福利服務中心提供新住民福利服務諮詢。 (5) 婦女福利及托育科-提供設籍前新住民遭逢特殊境遇相關福利及扶助補助計畫。 (6) 成人保護科(家暴防治中心)-提供新住民人身安全保護、扶助措施及安置等業務。

南投縣政府 115 年 1 至 6 月新住民照顧服務措施辦理情形彙整表

重點工作	具體措施	主辦機關	協辦機關	辦理情形		
				單位	量化統計	質化資訊
						2. 新住民家庭服務中心提供個案與方案服務： (1) 運用專業社工人員及新住民電話關懷員提供電話關懷、個案諮詢與方案服務。個案服務需求主要以經濟協助、教育文化、就業權益為主要需求。個案服務以越國籍分布以越南籍居多，其次為印尼及大陸籍。 (2) 115 年 1-6 月新住民家庭服務中心之各項支持活動包括： 甲、個人支持 - 「法身新邊」 - 新住民安心法律諮詢。 乙、家庭支持 - 我的晚年我做主：新住民生活愛在：發新妻共福課。 丙、社會支持 - 「我家大節慶」 - 不同元節慶體驗、巡迴宣導。

南投縣政府 115 年 1 至 6 月新住民照顧服務措施辦理情形彙整表

重點工作	具體措施	主辦機關	協辦機關	辦理情形		
				單位	量化統計	質化資訊
				衛生局	辦理新住民醫療保健相關諮詢服務及電話訪視關懷共服務 92 人次。	於 13 鄉鎮市衛生所及衛生局設置保健諮詢站(計 14 個服務窗口)，提供新住民衛生保健相關諮詢服務。
				民政處	於民政處及本縣 13 鄉鎮各戶政事務所設置新住民服務窗口提供國籍、社會福利等諮詢服務，1 月至 6 月諮詢人數共 852 人。	便利新住民就近諮詢，推動在地關懷服務，降低新住民辦理諮詢業務之交通與時間負擔。
	三、強化新住民家庭服務中心及移民署各縣市服務站功能，成為資訊溝通平臺。	內政部 衛福部	地方政府	社會及勞動局	新住民家庭服務中心提供下列服務： 1. 關懷訪視：新住民家庭服務中心 115 年 1-6 月進行社工家庭訪視 116 人次；社工電訪 445 人次。 2. 個案管理服務：新住民家庭服務中心 115 年 1-6 月提供個案管理服務共 80 人次。 3. 新住民家庭服務中心電訪關懷員每月接收內政部移民署轉介新住民，進行電話關懷，115 年 1-6 月月共提供電話關懷服務 400 人次。 4. 115 年本縣設置 8 處新住民社區服務	1. 新住民家庭服務中心運用專業社工人力、各國籍新住民電話關懷員主動提供個案關懷訪視與個案管理服務，並積極招募新住民志工辦理各項新住民家庭支持服務。 2. 整合新住民社區服務據點、建立資源支持網絡等。例如：結合新住民社區服務據點共同辦理親職教育與相關法規課程。 3. 建立地方政府相關局處和新住民家庭服務中心互相轉介功能。 4. 建立資源支持網路：新住民家庭服務中心 115 年 1-6 月共辦理 1 場聯繫會報，連結南投縣公部門及民間新住民服務單位共

南投縣政府 115 年 1 至 6 月新住民照顧服務措施辦理情形彙整表

重點工作	具體措施	主辦機關	協辦機關	辦理情形		
				單位	量化統計	質化資訊
					據點，包含南投縣鹿谷鄉、竹山鎮、名間鄉、南投里市、埔里鎮、草屯鎮、集集鎮、國姓鄉新住民社區服務據點。提供個案關懷並將需要轉介新住民家庭服務中心後續追蹤服務。115 年度 1-6 月新住民家庭服務中心接受本府相關局處和新住民家庭服務中心轉介後視個案進行後續關懷訪共 50 案。	28 人次參與。
	四、加強移民照顧服務人員之訓練，提升對新住民服務之文化敏感度及品質。	各部會	地方政府	社會及勞動局	1. 新住民家庭服務中心 1-6 月辦理 3 場次(9 小時)新住民志工訓練暨電話關懷員會議，共計 120 人次參與會議(女性 115 人次，男性 5 人次)。 2. 新住民家庭服務中心 6/25 辦理專業人員訓練(一)及專業人員訓練(二)，共計 2 場次，6 小時，共計 50 人次參與(女性 44 人次，男性 6 人	1. 115 年度 1-6 月新住民家庭服務中心志工隊招募 23 位志工，其中 13 位為新住民。 2. 新住民家庭服務中心辦理專業人員訓練(1)主題：陪伴是父母給孩子最佳的禮物；專業人員訓練(2)主題：多元文化心視界—新住民文化理解與敏感度訓練。

南投縣政府 115 年 1 至 6 月新住民照顧服務措施辦理情形彙整表

重點工作	具體措施	主辦機關	協辦機關	辦理情形		
				單位	量化統計	質化資訊
					次)。	
	五、結合民間團體之資源，強化移民輔導網絡與溝通平臺，發展地區性新住民服務措施，提供新住民社區化之服務據點及轉介服務，強化社區服務功能。	內政部 衛福部	陸委會 地方政府	社會及勞動局	個案轉介新住民或需求單位之案次： 1. 115 年度 1-6 月各新住民據點轉介新家庭服務中心個案進行後續關懷訪視共 2 案。 2. 新住民社區服務據點連其他單位針對新住民家庭辦理各項支持性服務：115 年度 1-6 月各新住民據點連結 4 種社區資源提供新家庭。	1. 本縣申請衛生及社會經費補助於埔里鎮、草屯鎮、竹山鎮、名間鄉、集集鎮、鹿谷鄉等新居住民人口分布較多區域設立新住民社區服務據點辦理家庭訪視與各項親子活動及家庭支持服務，另運用本縣公彩經費補助各據點辦理新住民社區多元融合活動。 2. 新住民家庭服務中心定期與各新住民社區服務據點聯繫，發掘需轉介或後續關懷服務個案。 3. 各新住民社區服務據點，運用各項社區資源（如法律扶助基金會、南投縣家庭照顧者關懷協會、婦女之友會…等）協助新住民家庭。
				衛生局	13 鄉鎮市衛生所辦理新住民居家安全、婦幼相關宣導衛教諮詢計 18 場次。	透過新住民通譯員協助個案語言溝通及提供母乳哺育、生育保健、健康飲食等知識，並發現疑似異常個案協助轉介就醫治療。
	六、提供法律諮詢及通譯服務。	法務部 內政部	地方政府	社會及勞動局	1. 新住民家庭服務中心 1-6 月共有 7 人次有法律需	1. 新住民家庭服務中心提供個案法律扶助基金會資訊與轉

南投縣政府 115 年 1 至 6 月新住民照顧服務措施辦理情形彙整表

重點工作	具體措施	主辦機關	協辦機關	辦理情形		
				單位	量化統計	質化資訊
					求；5 人次接受通譯服務。	介服務，並陪同個案至警察局或法扶基金會進行法律諮詢，並於過程中提供通譯服務。
					2. 新住民家庭服務中心 115 年度辦理「法在身邊」—新住民家庭安心法律諮詢，1-6 月共辦理 2 場次，共計 2 人次。	2. 新住民家庭服務中心 115 年度辦理「法在身邊」—新住民家庭安心法律諮詢。
	七、加強聯繫促請相關國家駐華機構對外籍配偶之諮商、協助，並加強對外國提供國內相關資訊，提升我國國際形象。	外交部	內政部	-	-	-
	八、強化入國前輔導機制，與各該國政府或非政府組織合作，提供來臺生活、風俗民情、移民法令、人身安全及相關權利義務資訊，妥善運用國內各機關(構)編製之文宣資料作為輔導教材，以期縮短外籍配偶來臺後之適應期。	外交部	內政部 教育部 衛福部	-	-	-
	九、強化通譯人才培訓。	各機關	地方政府	-	-	-
	十、對設籍前新住民提供遭逢特殊境遇相關福利及扶助服務	衛福部	地方政府	社會及勞工局	1. 115 年度南投縣設籍前新住民遭逢特殊境遇相關福利及扶助計畫，115 年 1-6 月核發子女生活津貼共計 0 人次	為加強對設籍前新住民生活適應及照顧，本縣針對遭逢特殊境遇致生活陷困之新住民適時提供緊急生活扶助、子女生活津貼、托育津貼、傷病醫療補助、法律訴訟扶

南投縣政府 115 年 1 至 6 月新住民照顧服務措施辦理情形彙整表

重點工作	具體措施	主辦機關	協辦機關	辦理情形		
				單位	量化統計	質化資訊
					(男性 0 人; 女性 0 人), 核發金額總計 0 元整。 2. 115 年度南投縣設籍前新住民社會救助計畫, 115 年 1-6 月核發急難救助金共計 0 人(男性 0 人; 女性 0 人), 核發金額總計 0 萬元整。	助及返鄉機票費等協助, 使其順利度過生活困境與難關, 重新回歸正常生活。
				衛生局	現役新住民生育保健通譯員計 14 人, 男 0 人, 女 14 人。持續協助各鄉鎮市衛生所提供通譯及衛生保健宣導。	培訓新住民通譯員, 協助衛生所工作人員傳遞正確的衛生保健知識。
醫療生育保健	一、輔導新住民加入全民健康保險。	衛福部	地方政府	衛生局	配合衛生所健兒門診、預防注射及社區資源、民間團體, 於轄區內辦理新住民加入全民健康保險暨婦幼優生保健宣導活動, 共完成 18 場次。	各鄉鎮市衛生所配合健兒門診及其他宣導活動等, 辦理新住民加入全民健康保險宣導活動, 輔導新住民加入全民健康保險。
	二、提供周延之生育遺傳服務措施減免費用之補助。	衛福部	地方政府	衛生局	計完成新住民孕婦之新生兒先天性代謝篩檢 63 人。	新生兒代謝篩檢補助: 一般新生兒每案補助 200 元整, 如為低收入戶、優生保健措施醫療資源不足地區之醫療機構(助產所)出生者, 每案補助 550 元。
	三、提供新住民孕婦一般性產前檢查服務及設籍前未納入健保者產前檢查之服務及補助。	衛福部	地方政府	衛生局	申請未納健保產前檢查補助計 31 案次, 計補助 22,268 元	新住民設籍前懷孕未納入健保者, 產前檢查補助, 每胎補助產檢 14 次, 另包括孕期衛教指導、乙型鏈球菌檢查、2 次超音波檢查、妊娠糖尿病篩檢及貧血檢驗等, 以確保母嬰健康。

南投縣政府 115 年 1 至 6 月新住民照顧服務措施辦理情形彙整表

重點工作	具體措施	主辦機關	協辦機關	辦理情形		
				單位	量化統計	質化資訊
				衛生局	13 鄉鎮市衛生所辦理 18 場次。	各鄉鎮衛生所辦理新住民生育保健及婚前健康檢查宣導。
	四、宣導國人及外籍配偶婚前進行健康檢查。	外交部		衛生局		
	五、辦理新住民健康照護管理，促進身心健康，環境之建立，製作多國語版衛生教育宣導教材，規劃辦理醫療人員多元文化教育研習與活動。	衛福部	地方政府	衛生局	1. 新住民婦女結婚登記人數 20 人，轉入 6 人，扣除人在國外、遷出等 16 人，應關懷個案 10 人，已關懷個案 10 人。新住民婦女建卡關懷率 100%。 2. 新住民心理諮商服務人次計 4 人次，滿意度達 100%。	1. 由各鄉鎮市公衛護士提供新住民生育指導、健康照護諮詢服務，並於系統中建卡列案關懷服務。另提供多國語版衛生教育教材，包括多國語版（中英、中越、中泰、中印、中東）孕婦健康手冊、多國語版兒童健康手冊等，以利新住民對於醫療保健資訊的運用。 2. 於縣內 13 鄉鎮市衛生所及 2 處社區心理衛生中心設置免費心理諮商服務，讓有煩惱或心事的姐妹有一個地方可以聊聊天，透過專業心理諮商師的協助，解決困難，讓心情舒壓。
保障就業權益	一、提供新住民就業服務，包含求職登記、就業諮詢、辦理就業促進研習及就業推介。	勞動部	地方政府	社會及勞動局	1. 115 年 1 月 6 月與南投就業服務台提供新住民及其他求職者就業服務成果：求職服務 716 人次、雇主求才服務 108 家次、詢問職訓資訊 201 人次。	便捷就業服務窗口：本府特別向勞動力發展署中彰投分署爭取在本府一樓中庭設置「南投就業服務台」，提供新住民便利就業與諮詢服務。針對親自到就業服務台者，先做簡易諮詢，配合開發適性職缺，以利推介就業。提供服務有就

南投縣政府 115 年 1 至 6 月新住民照顧服務措施辦理情形彙整表

重點工作	具體措施	主辦機關	協辦機關	辦理情形		
				單位	量化統計	質化資訊
					2. 每年定期舉辦大型就業博覽會，於徵才活動中提供新住民諮詢與就業服務。115 年度於 6 月 6 日在經濟部中臺灣創新園區辦理，服務 1,680 人次。 3. 本縣銀髮人才服務據點結合南投就業中心辦理小型徵才活動，提供新住民以及其他求職者就業媒合，115 年度 1-6 月已辦理 2 場次，參加 61 人次。	業服務、職業訓練、就業促進研習課程、創業諮詢、雇用獎助、臨時工作津貼、提供轉介服務。 依個案需求提供就業站及就業相關訊息及宣導。 印製或轉發新住民就業文宣品，結合作南投就業中心製作文宣資料，提供給新住民求職者參閱。
	二、提供職業訓練，協助新住民提升就業及創業能力。	勞動部	地方政府	社會及勞動局	1. 115 年 1-6 月失業者職業訓練開辦 10 班，參訓人數 288 人，參訓新住民人數 7 人。 2. 115 年 1-6 月照顧服務員專班訓練開辦 6 班，參訓人數 148 人，新住民參加人數計 3 人。	為利新住民參加職業訓練機會，招生訊息以透過多元管道宣導，包括請本府新聞及行政處及本府相關單位、公所、勞動部勞動力發展署中彰投分署、就業中心等廣為宣傳，並公告本府網站、台灣就業通網頁、南投縣新住民關懷資訊網及公所資訊網提供新住民參訓，且配合新住民相關活動發放簡章宣傳。
	三、營造友善新住民職場環境以消除就業歧視。	勞動部	地方政府	社會及勞動局	115 年 1-6 月查核事業單位或雇主徵才廣告計 170 則。	為營造友善職場，除加強事業單位防制就業歧視宣導，並查核事業單位或雇主徵才廣告。
提升教育文化	一、加強新住民及其子女教育規劃，培育多元	教育部	地方政府	教育處	1. 辦理教師新住民多元文化研習，培	1. 教師對於多元文化有更廣的視野，益於平

南投縣政府 115 年 1 至 6 月新住民照顧服務措施辦理情形彙整表

重點工作	具體措施	主辦機關	協辦機關	辦理情形		
				單位	量化統計	質化資訊
	文化課程師資。				育多元文化課程師資，共計服務 210 人。 2. 辦理新住民成人教育基本班 9 班，共有 14 名教師，學歷碩士佔 39%，大學 54%，專科 7%，平均年資 11 年。師資優良，教學經驗豐富。	2. 鼓勵新住民成教班單位講師參加教育部辦理「新住民成人基本教育師資班研習班」。
	二、強化新住民家庭教育以提升其教育子女之知能，並將跨國婚姻、多元家庭及性別平等觀念納入家庭教育宣導。	教育部	地方政府	教育處	截至 6 月底，115 年度新住民成教班辦理宣導場次共計 9 場次，總計 93 人次參與宣導活動。	為宣導財產平等繼承及子女姓氏選擇觀念，請辦理新住民成教班單位於開班期間利用內政部針對子女從姓相關說明資料、教育部 101 年印發「性別隨身讀」書中，編有「子女跟誰姓？」，或公共電視獨立特派員第 175 集「以母親之名」等素材，辦理宣導活動或印發資料供學員參閱。
	三、辦理新住民成人基本教育研習班，以培養文化適應及生活所需之語文能力，並進一步作為進入各種學習管道，取得正式學歷之基礎。	教育部	地方政府	教育處	截至 6 月底，成人基本教育研習班 9 班已辦理完畢，計有 93 人次參與。	於草屯鎮、水里鄉、竹山鎮、埔里鎮及中寮鄉等 5 鄉鎮市辦理，培育新住民具聽、說、讀、寫、算能力，以充實基本生活之能力。
	四、辦理新住民成人基本教育師資研習及補充教材研發，並將教材上網資源分享，以提升教學品質。	教育部	地方政府	教育處	截至 6 月底，115 年度開辦新住民成教班共計 9 班，教材提供新住民認讀、識字、新住民權益、健康、人際關係、婚姻及親子教養等內容，幫助新住民適應	使用教育部編印教材「成人基本識字教材」。

南投縣政府 115 年 1 至 6 月新住民照顧服務措施辦理情形彙整表

重點工作	具體措施	主辦機關	協辦機關	辦理情形		
				單位	量化統計	質化資訊
					臺灣生活能力。	
	五、補助地方政府成立新住民學習中心，辦理家庭教育活動或多元文化學習課程等相關學習課程，提供就近便性學習。	教育部	地方政府	家庭教育中心	截至 6 月底，115 年度新住民學習中心共辦理 6 場次，計有 200 人次參與。	辦理家庭教育活動及多元文化學習課程，提供新住民及其家庭就近參與學習之機會，提升家庭教育知能，促進多元文化交流與社會共融。
	六、結合地方政府與學校特色，於寒暑假辦理東南亞語言樂學計畫，鼓勵學生學習及體驗東南亞語文。	教育部	地方政府	教育處	115 年度無學校申請辦理。	115 年度無學校申請辦理。
	七、編製新住民語文學習內容教科書。	教育部	地方政府	教育處	國教署委託新北市教育局編纂新住民語文學習教材，提供全台申請新住民語文課程之學校教材試教。	國教署委託新北市教育局編纂新住民語文學習教材，提供全台申請新住民語文課程之學校教材試教。
	八、對新住民及其子女頒發獎助學金，鼓勵積極努力向學。	內政部	教育部 地方政府	教育處		轉知相關訊息，鼓勵新住民及其子女申請。
協助子女教養	一、將新住民子女全面納入嬰幼兒健康保障系統。	衛福部	地方政府	衛生局	新住民新生兒出生通報人數 72 人，新生兒代謝篩檢人數 63 人，陽性個案 4 人，完成複檢個案 4 人，複檢追蹤完成率 100%。 新生兒聽力篩檢人數 65 人，疑似異常 0 人。	運用衛生福利部國民健康署婦幼健康管理系統、兒童健康管理系統匯整新住民 0-6 歲子女健康管理資料，以系統化管理全面掌握新住民子女健康資訊。
	二、加強辦理新住民子女之兒童發展篩檢工作。	衛福部	地方政府	社會及勞動局	115 年 1 月至 6 月新住民子女之兒童發展篩檢，共有 24 案，持續追蹤及轉介相關服務。	本縣早期療育中心提供時段式療育服務，如經社工評估有到宅療育需求個案，則提供到宅式療育服務。
	三、對有發展遲緩之新住民子女，提供早期	衛福部	教育部 地方政府	社會及勞動局	1. 115 年 1 月至 6 月早期療育通報上，新住民子女有 8	本縣早期療育中心提供時段式療育服務，如經社工評估有到宅療育需求個

南投縣政府 115 年 1 至 6 月新住民照顧服務措施辦理情形彙整表

重點工作	具體措施	主辦機關	協辦機關	辦理情形		
				單位	量化統計	質化資訊
	療育服務。				案，其中續以提供 1 位轉介相關服務。 2. 到宅及時段療育部分： (1) 時段式療育：男 1 人、女 4 人(男 11 人次、女 59 人次)。 (2) 到宅式療育：男 7 人、女 1 人(男 76 人次、女 7 人次)。	案，則提供到宅式療育服務。
	四、加強輔導新住民子女之語言及社會文化學習，提供其課後學習輔導，增加其適應環境與學習能力。	教育部	地方政府	教育處	115 年度開辦華語文學習扶助，以華語文學習為主，學習華語文字與語法，加強拼音及口語表達，本年度共 7 校辦理，10 位學生受惠。	讓學生能流利使用華語文與人交談，完成短篇作文寫作。
	五、繼續結合法人機構及團體，補助辦理外籍配偶弱勢兒童及少年社區照顧服務及親職教育研習活動。	衛福部		-	-	-
	六、辦理教師新住民多元文化研習，提升教師多元文化素養。	教育部	地方政府	教育處	辦理教師新住民多元文化研習，培育多元文化課程師資，共計服務 210 人。	教師對於多元文化有更廣的視野，益於平日授課。
	七、辦理全國性多語多元文化繪本親子共讀心得感想甄選比賽，促進親子共學。	教育部	地方政府	教育處		轉知教育部相關訊息，鼓勵學生踴躍參與。
	八、提供新住民兒少高關懷學及跨國銜轉學生之協處情形與脆弱家庭訪	教育部 衛福部	地方政府	教育處	115 年度開辦華語文學習扶助，以華語文學習為主，學習華語文字與語法，加強拼音及口語表	讓學生能流利使用華語文與人交談，完成短篇作文寫作。

南投縣政府 115 年 1 至 6 月新住民照顧服務措施辦理情形彙整表

重點工作	具體措施	主辦機關	協辦機關	辦理情形		
				單位	量化統計	質化資訊
					達，本年度共 7 校辦理，10 位學生受惠。	
人身安全保護	一、整合相關服務資源，加強受暴新住民之保護扶助措施及通譯服務。	內政部 衛福部 外交部 教育部 地方政府	法務部	社會及勞動局	1-6 月協助 2 名新住民家暴個案(越南籍)，法律說明及關係建立等通譯服務。	透過通譯服務及跨網絡資源整合，有效降低新住民家暴個案因語言及文化差異所造成的服務障礙，協助個案理解法律權益及保護服務內容，建立信任關係並順利連結相關資源，提升保護扶助措施的可近性、服務品質及服務效益。
				衛生局	1. 115 年本縣家庭暴力加害人處遇執行機構共 4 家(衛生福利部草屯療養院、衛生福利部南投醫院、巫淑君社會工作師事務所及韓青蓉社會工作師事務所)，提供家庭暴力案件加害人專業處遇服務。 2. 為提升本縣責相關之感本局辦理「兒少保護暨家庭暴力侵害人驗傷採證專業人員教育訓練」6 場次、計 510 人次參加。	1. 辦理家庭暴力加害人處遇團體督導及個案研討會 1 場次，計 18 人次參加，透過案例研討及跨專業交流，提升處遇人員因應不同文化背景及特殊個案之專業能力。 2. 115 年上半年針對民事通常應保護令裁處應執行處遇計畫家庭暴力加害人執行 37 人次。

南投縣政府 115 年 1 至 6 月新住民照顧服務措施辦理情形彙整表

重點工作	具體措施	主辦機關	協辦機關	辦理情形		
				單位	量化統計	質化資訊
	二、參與保護性案件服務之人員，應加強落實防治教育訓練。	內政部 衛福部 外交部 教育部 地方政府	法務部	社會及勞動局	1. 4月14日參與「以個的觀衡的」6人 2. 4月24日參與「少年事務調查制度-從法條到現場的實專」3人 3. 5月15日參與「跨文化-新住民文化敏感服務中的應用」專業訓練6小時，參與人數38人。 4. 5月20日及6月17日參與「從理解到修復:家暴溝通與協作之專業訓練」9小時，參與人數27人。	1. 強化專業知能與實務應用能力-透過家庭暴力個案概念化、少年司法制度及保護服務等課程，增進工作人員對法規、服務策略及實務處理技巧的理解，提升專業判斷與服務品質。 2. 提升文化敏感度與多元服務能力-住民文化敏感工作人員了解不同文化背景與需求，增進跨文化溝通能力，降低服務過程中的文化誤解，提供更符合個案需求的支持。 3. 促進跨網絡合作與溝通效能-透過家暴網絡協作課程，強化各專業領域間的溝通技巧與合作機制，提升跨網絡資源整合能力，促進服務一致性與合作效益。 4. 提升專業反思能力-課程結合理論講授、案例分析及實務經驗分享，引導學員反思服務歷程，增進問題分析及個案處理能力，作為未來專業服務的重要基礎。

南投縣政府 115 年 1 至 6 月新住民照顧服務措施辦理情形彙整表

重點工作	具體措施	主辦機關	協辦機關	辦理情形		
				單位	量化統計	質化資訊
	三、加強新住民人身安全預防宣導。	衛福部地方政府		警察局	115 年 1 至 6 月舉辦校園及社區婦幼人身安全預防宣導，校園宣導(含國小、國中及高中)15 場次、社區宣導 10 場次。	配合社會及勞動局、教育處及其他民間團體，於本縣校園及各項集會活動，由本局加強執行新住民人身安全宣導。
健全法令制度	一、加強查處違法跨國(境)婚姻媒合之營利行為及廣告。	內政部	通傳會 陸委會 公平會 消保會 經濟部	-	-	-
	二、持續蒐集並建立相關統計資料，作為未來政府制定相關政策之依據。	內政部	教育部 衛福部 陸委會 勞動部	-	-	-
	三、每半年檢討各機關辦理情形，並規劃辦理整體績效評估。	內政部	各主、 協辦機關	民政處	本府於 6 月 17 日召開 115 年第 1 次「新住民照顧輔導專案小組」會議，會中邀集國軍退除役官兵輔導委員會南投、內政部移民署、中投區事務大隊、南投縣服務站與南投府縣專勤隊、本府教育處等相關局處及本縣新住民相關協會參與，與會人數計 21 人。	1. 每半年辦理專案小組會議 1 次，檢視各機關辦理情形。 2. 本次會議由本府副秘書長主持跨局處會議，蒐集各機關意見，作為施政參考。 3. 定期召開聯繫會報，蒐集並彙整民意與輿情，適時反映相關建議，作為施政規劃與政策推動之參考。
落實觀念宣導	一、加強外籍配偶申請來臺審查機制，推動面談、追蹤、通報及家戶訪查機制，並提供及時服務資訊。	外交部	內政部	-	-	-
	二、加強大陸配偶申請來臺審查機制，除採形式審查外兼採實質審查，推動面談、追蹤、通報及家戶訪查機制，	內政部	陸委會	-	-	-

南投縣政府 115 年 1 至 6 月新住民照顧服務措施辦理情形彙整表

重點工作	具體措施	主辦機關	協辦機關	辦理情形		
				單位	量化統計	質化資訊
	並提供及時服務資訊。					
	三、運用各種行銷管道，協助宣導國人相互尊重、理解、欣賞、關懷、平等對待及肯定不同文化族群之正向積極態度，並鼓勵推廣多元文化及生活資訊。	各部會	地方政府	新聞及行政處	1. 向公共電視台採購新住民相關電視節目「下課花路米-南向世界遺產-越南（會安古鎮）」等共計 6 集，每集 30 分鐘，於中投有線電視第 4 頻道播放宣導，每月播放 120 檔次，共計 720 檔次。 2. 縣政新聞播出有關新住民服務活動相關報導。 3. 委託中投有線電視公司電視頻道全區跑馬燈訊息播放有關新住民服務相關訊息。 4. 協助發布新住民相關活動及新聞稿。	1. 配合相關單位所辦理之活動，採訪及製播相關新聞，建立政府與新住民之溝通管道，提供新住民獲得充分而詳盡之相關資訊，以保障新住民權益。 2. 為宣導新住民法治觀念，製作即時的電視跑馬快訊，使新住民朋友能在第一時間掌握政府政策及相關法令資訊。 3. 配合相關單位所辦理之活動，委請本縣媒體刊登活動新聞，提供新住民獲得充分而詳盡之相關資訊。
				衛生局	1. 性騷擾防治宣導：115 年辦理性騷擾防治宣導共 11 場次，宣導對象涵蓋校園師生、社區民眾及職場人員等，計 698 人次參與，其中男性 332 人次（47.6%）、女性 366 人次（52.4%）。 2. 性侵害及性霸凌防治宣導：115 年辦理性侵害及性霸凌防治宣導共 10 場次，宣導對象涵蓋校園師生、社區民眾	透過性騷擾防治、性侵害及性霸凌防治宣導，強化不同族群對性別暴力防治相關法令、求助管道及自我保護觀念之認識，提升民眾辨識風險及及早求助之能力；增進參與者對性別平權及尊重他人身體自主權之認知，持續營造友善、安全之生活環境。

南投縣政府 115 年 1 至 6 月新住民照顧服務措施辦理情形彙整表

重點工作	具體措施	主辦機關	協辦機關	辦理情形		
				單位	量化統計	質化資訊
					及職場人員等，計 634 人次參與，其中男性 297 人次（46.8%）、女性 337 人次（53.2%）。	
	四、推動社區或民間團體舉辦多元文化相關活動，鼓勵學生活動，與一般民眾參與，促使積極與新住民建立相互尊重接納之觀念。	教育部	地方政府	民政處	本府於 5 月 17 日上午配合財團法人永續發展教育基金會辦理「南投縣草屯鎮兒少水樂園暨減碳嘉年華」活動，設攤宣導消除種族歧視及多元文化共融理念，提升民眾對新住民及多元族群文化之認識，營造友善共融之社會環境，共計 1 場次，參加人數約 500 人。	1. 透過社區及民間團體辦理多元文化親子體驗活動，營造友善參與環境，促進一般民眾對新住民文化之認識與理解。 2. 強化新住民家庭、社區居民與民間團體間之互動連結，促進社區共同參與及支持新住民之行動力。 3. 結合政府機關政令宣導，於活動中傳遞族群平權與多元共融政策理念，提升民眾認知並促進實際支持與參與。
				家庭教育中心	截至 6 月底，115 年度共辦理 1 場次，計有 40 人次參與。	藉由辦理多元文化宣導，促進不同族群間的交流互動，提升參與者對新住民文化的認識與尊重，增進文化理解與包容，強化社區多元文化共融意識。
				文化局	文化局於 115 年 6 月 24 日完成「社造專輔中心委託案」發包作業，後續將透過本計畫辦理「115 年度南投縣社區營造點徵選計畫」提案說明會及輔導課程，鼓勵提案	文化局辦理「115 年度南投縣社區營造點徵選計畫」，補助民間單位辦理社區(含多元族群)相關計畫或活動，充實社區藝文生活，促進社區居民與新住民文化交流。
	五、推廣文化平權理念；補助民間辦理新住民相關計畫或活動。	文化部				

南投縣政府 115 年 1 至 6 月新住民照顧服務措施辦理情形彙整表

重點 工作	具 體 措 施	主 辦 機 關	協 辦 機 關	辦 理 情 形		
				單 位	量 化 統 計	質 化 資 訊
					單 位 將 文 化 平 權、多元族群參 與及新住民文化 交流等議題納入 提案內容，並透 過徵選及補助機 制，支持新住民 相關計畫或活 動，擴大新住民 參與社區營造之 機會，促進社區 居民與新住民互 動交流，營造友 善共融之社區環 境。	
	六、推廣新住民多元文化，辦理新住民相關文化活動，並推動與新住民母國之文化交流，增進國人對其文化的認識。	文化部		文化局	文化局於 115 年 5 月 2 日至 6 月 30 日在本局圖書館辦理【多元文化】書展，以促進館藏資源共享，提供多元文化族群適合閱讀之書籍及跨文化閱讀體驗，兩個月書展期間預計達 265 人次。	為推廣新住民多元文化，辦理多元文化閱讀體驗，增進新住民與民眾互動交流。